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9月22日，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专人递送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送达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

2026年9月28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1. 经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上半年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议事项及办理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2026年上半年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议事项及办理情况。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加强企业财务信息管理暂行规定》向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30,069.90万元的委托贷款，待公司发生增资扩股事项时，再转为北京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张凤阳、周建裕、孙永兴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经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投资调整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固定资产计划投资由年初 35.7 亿元调整至 56.97 亿元；股权计划投资由年初 10.92 亿元调整至 14.89 亿元。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经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本部经理层成员 2025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责任书评价结果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本部经理层成员 2025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评价结果。

本议案关联董事杨松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本部经理层成员 2025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责任书，该责任书能够将经理层个人绩效年薪与当年个人工作履职情况挂钩，切实起到激励考核的作用。同意实施。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负责人 2025 年度预考核绩效年薪兑现的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负责人 2025 年度预考核绩效年薪兑现的分配方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杨松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实施。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